

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編制表

職	稱	官	等	員	額	備	考		
主	任	委	員		(一)	由經濟部次長兼任			
執	行	秘	書	簡任	一				
副	執	行	秘	書	簡任	一			
組		長	薦任至簡任		四				
專	門	委	員	薦任至簡任	一				
室	主	任	薦任		一				
秘		書	薦任		二				
技		正	薦任		二				
編		審	薦任		二				
專		員	薦任		一〇				
組		員	委任或薦任		五				
技		士	委任或薦任		二				
辦	事	員	委任		九				
書		記	委任		一三				
人	事	室	主	任	薦任	一	本職稱之職等，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二」未規定前，暫以薦任第八職等辦理。		
會	計	室	會	計	主	任	薦任	一	本職稱之職等，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二」未規定前，暫以薦任第八職等辦理。
合計					五五 (一)				

附註：

- 一、本編制表各職稱之職等，應適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二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- 二、現有簡任秘書一人，仍以原職稱原官等留用，出缺不補。